

包头市老旧二次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技术改造提升项目施工11标段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200202410310100200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九原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老旧二次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技术改造提升项目施工11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677.2236万元**, 招标人为**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招标人所属昆都仑区、九原区、东河区、滨河新区等区域分公司管辖范围内的路面拆除恢复、管道更换、一井一表、一井多表、水没井表改造等相关内容, 最大管径DN200,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老旧二次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技术改造提升项目施工11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老旧二次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技术改造提升项目施工11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等级及范围: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市政公用工程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 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3)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业绩均予认可, 投标时, 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投标, 以牵头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 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22 16:00:00到2025-09-27 23:59:59。

获取方式: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15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5 09:30:00。

开标地点：网上不见面开标。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btsggzyjyw/index.html>)；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85号

联系人：程杰

电话：0472-5326485

邮件：btsgsgsgcgw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智卓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传媒大厦A座18楼

联系人：张静

电话：0472-6866316

邮件：zyzb6666@vip.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静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